

证券代码：874335

证券简称：苏讯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未来规划，公司拟对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进行如下调整，其余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一、调整情况：

（一）调整前内容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低于（1,000,000）股且不超过（12,784,816）股。发行过程中公司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初始发行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917,722 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调整后内容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发行人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9,02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或不超过 10,373,000 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但不低于 1,000,000 股。发行过程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初始发行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353,000 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履行程序情况说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调整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发行方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融资计划等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调整后的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本次审议调整事项已经获得股东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风险。公司将根

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